

长篇小说

诱婚

我爱梅兰妮

赵凝◎著

总在幻想有结果的爱情，
总在等待被许诺的婚姻。

是谁诱惑了我？

让我的身体变成你手中

百媚千娇的玩偶？

年华似水，红颜依旧。

这是一个关于女人的故事……



中国出版集团



现代出版社

长篇小说

诱婚

我爱梅兰妮

赵凝◎著



SEU 2605781



中国出版集团



现代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诱婚 / 赵凝著. —北京: 现代出版社, 2011. 9

ISBN 978-7-5143-0388-9

I. ①诱… II. ①赵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1) 第 165061 号

诱婚

编 著 赵 凝

责任编辑 张 晶

出版发行 现代出版社

地 址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 504 号

邮政编码 100011

电 话 010-64267325 010-64245264 (兼传真)

网 址 www.xiandaibook.com

电子信箱 xiandai@cnpitc.com.cn

印 刷 北京诚信伟业印刷厂

开 本 645×925 1 / 1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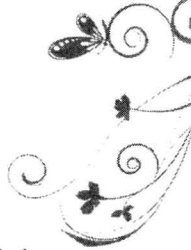
印 张 14.75

版 次 2011 年 11 月第 1 版 201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5143-0388-9

定 价 26.00 元

版权所有, 翻印必究; 未经许可, 不得转载



作品简介

梅兰妮是北京千金小姐，父亲是导演，母亲是医生，但是命途多舛，恋爱失败后她远走他乡，孤身飞到南方，沦为私人矿主石天意的情妇。石总没上过大学，却对石头颇有研究，他说他一生遇到了两个富矿：一是稀有金属矿，二是“大牡丹”梅兰妮。

每一个做情妇的女人，都有一段故事和隐情，谁也不像书上说的那样，是天生的贱人，梅兰妮也一样，大学里很单纯，偷偷谈过恋爱，也偷偷做过人工流产。父母不和谐婚姻带给她很大压力，她选择逃避，逃到遥远的地方，却总离不开男人怀抱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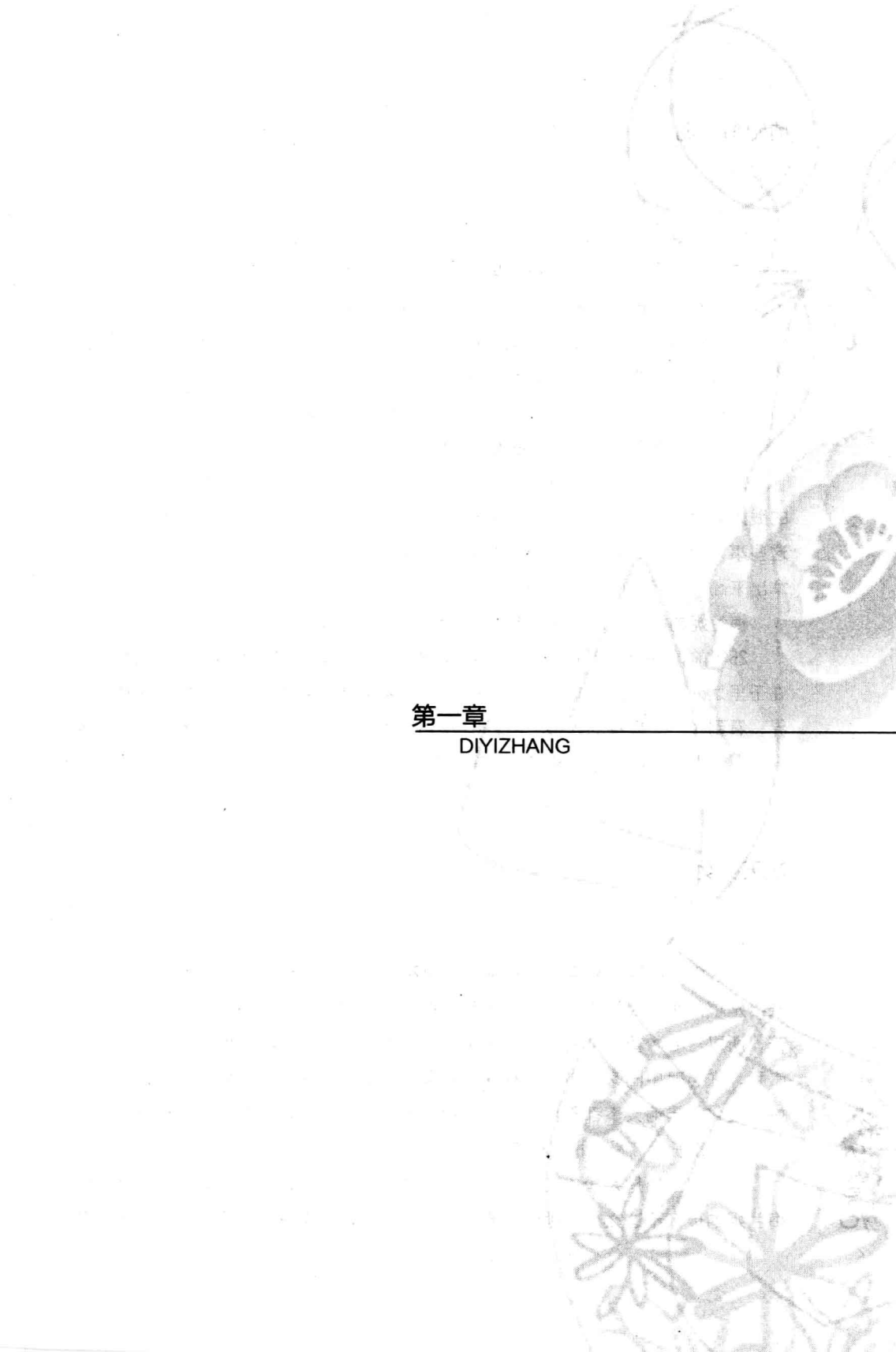
石天意除了婚姻，什么都能给梅兰妮，但梅兰妮仍生活在强烈的“负罪感”中无法自拔。一面是情欲的欲火，一面是良心的折磨，梅兰妮一心只想寻找解脱，不慎又被年轻的“男白骨精”谢唯美百般折磨。

小说通过梅兰妮20年的情史，展示了一个女人对情感的渴望，通过“情妇”的故事，呼唤女性自尊、自爱、自立。美好生活要靠自己的双手创造。

目录
contents

第一章 / 1
第二章 / 13
第三章 / 25
第四章 / 37
第五章 / 49
第六章 / 61
第七章 / 73
第八章 / 85
第九章 / 97
第十章 / 109
第十一章 / 121
第十二章 / 133
第十三章 / 145
第十四章 / 157
第十五章 / 169
第十六章 / 181
第十七章 / 193
第十八章 / 205
第十九章 / 217

我爱梅兰妮



第一章

DIYIZHANG

情妇梅兰妮

梅兰妮是一朵大牡丹，周围人都这么认为。有的人，命中自有一种雍容华贵的气质，很适合做一朵玻璃房子里的大牡丹。梅兰妮就是这种人，她似乎天生属于宝石和摇曳的长裙，她动起来，香风阵阵，是当地有名的石总的情人。

石总名叫石天意，是当地最赚钱的一家私人企业老板。他把持着当地最赚钱的一个宝矿——稀有金属矿，石总说不认识这种矿的人，管它叫石头，而认识它的人才把它当宝物。石总没上过大学，却对石头颇有研究，他说他一生遇到了两个富矿：一是稀有金属矿，二是大牡丹梅兰妮。

每一个做情妇的人，都有一段故事和隐情，谁也不像书上说的那样，是天生的贱人。梅兰妮也一样，大学里很单纯，偷偷谈过恋爱，也偷偷做过人工流产，这些事回想起来，就像一本不愿翻的旧书，有时心里痒痒的，想把这本发霉的书拿出来翻翻，但又怕影响心情，就只好搁下了。

梅兰妮的故事，还得从25年前她考大学那会儿说起。

25年前，1981年8月15日，是梅兰妮收到大学录取通知书的日子。与此同时，在千里之外的另一座城市里，一个婴儿哇哇啼哭着来到这世上，他睁开眼睛看世界，看到了一些模糊的人影……1981年还发生了许多事，梅兰妮上大学和小男孩出生，分别是当年那两个家庭的头等大事。

灰天少女

梅兰妮之所以日后会认识石总，从事稀有金属矿的研究工作，都是因为她母亲给她填的那张大学志愿书。母亲尹波在医院工作，是一名妇产科医生，工作辛苦，所以一心希望女儿将来能学理工，不要再搞医了。这种对理工科莫名其妙的崇拜，在当时中国家长中普遍存在，那是一个信奉“学好数理化”的年代，“学好数理化，走遍天下都不怕”，日后很多人痛恨这句话，但在当时，成绩好的学生一律被家长没商量地报了理工科。

梅兰妮上的是大学化工系。一个漂亮的女孩念化工，难免让人觉得可惜，但梅兰妮的母亲不这么想，她就是要让女儿学技术，将来有个铁饭碗。父亲梅羽陆



是搞戏剧的，在电影厂工作，因为凡事喜欢发表意见，所以在大大小小的运动中吃过不少亏。

“你爸呢，就是管不住那张嘴，为逞一时之快，什么话都说，结果老是惹祸。”

“跟女儿说这些干什么？女儿不是没有学艺术而去学化工了吗？你还啰嗦个什么！”

母亲说：“妮妮，人活着就是要争口气，不能得过且过。”

父亲说：“争什么争！妮妮听我的，做人要平和。”

梅兰妮就是在父母的千叮咛万嘱咐之下，踏入大学校门的。一开始，她听了母亲的话，用功得不得了。天不亮就起床，认真刷牙洗脸，之后就到楼下操场去跑步。在黑暗中跑步，惟一听得到的是自己咚咚咚的脚步声。没有方向，循环往复，就像自己枯燥无味的专业一样，令人心烦。

天蒙蒙亮的时候，人最容易怀疑自己。

一天即将开始，睡意还未完全退去，意志最容易动摇。梅兰妮一边跑一边想着要做的无数件烦人的事，开始对母亲为她选的专业怀疑起来。

“这是我要走的路吗？”

“这是我喜欢的专业吗？”

“难道我一辈子都要在实验室里度过吗？”

好在“怀疑”只是早晨一小会儿的事，等到天光大亮，太阳出来，一切也就烟消云散了。

化工系的教室总有一个女孩来得最早。她穿着红毛衣和牛仔裤，受着刚刚掀起的“台湾风格”的影响，她开始留长发。但头发正处于半长不短的阶段，所以显得参差不齐，没有什么章法。从小到大梅兰妮一直留短发，母亲尹波尹大夫对自己的女儿要求极其严格。早晨起来如果在镜前多耽搁一会儿，母亲的骂声便会劈头盖脸地砸过来：

“还磨蹭什么！还不赶快念书去！大早晨起来不背单词照镜子，照个鬼啊！长得再漂亮将来也不能当饭吃，赶快念书去！”

梅羽陆喜欢看报，坐在沙发上二郎腿一跷，口中含着香烟，一边吞云吐雾，一边把手中的报纸翻得哗啦哗啦响。

“宝贝女儿，给爸爸把烟灰缸拿过来。”

“噢。”

“还有，给爸爸去泡杯茶来，多放点茶叶。”

“喂。”

少女梅兰妮回答的声音脆脆的。她喜欢坐在小板凳上看父亲抽烟，那些缓缓升起的淡蓝色烟雾，总会使她浮想联翩。梅兰妮从小就知道，香烟是个好东西，它能让抽的人和看的人都暂时脱离现实空间，有一小段神游。心思飞到另一个地方去了。在这紧要关头，母亲就像警察发现有违章的汽车，不知从什么地方飞奔过来，夺过父亲手中的烟，扔到地上使劲儿地踩。

“呸呸！当着女儿的面，你怎么那么不争气呀！”

“我怎么不争气啦？我是去偷啦，还是去抢啦？我又没干什么坏事，你干吗用这种口气跟我说话？”

“没偷没抢就行了？你的标准怎么这么低呀！”

尹波说话的口气真的很像一个老师，句句话在理，可又让人觉得生硬和难以接受。

梅羽陆说：“真受不了你这种教训人的口气。我不就抽个烟吗？我就这一点嗜好……不会享受！”

“享受？享受有什么用？享受能得到什么？就你抽的这个烟，百害无一利，还享受呢！别丢人了！”

“我抽个烟怎么就丢人了？当着孩子的面，你倒给我说说清楚……说一千道一万，你就是从骨子里瞧不起我，所以才鸡蛋里挑骨头，这日子没法儿过了。”

“不过就不过！”

“……”

两个人越吵越凶了。

妮妮给爸爸泡的那杯茶也放凉了。爸爸一口都没喝上，妮妮心里觉得有点可惜。那是上好的绿茶，爸爸背着妈妈买的，因为价钱贵，让妈妈知道了又要大闹一场。妈妈说她是彻底的“无产者”，没有一点嗜好，既不抽烟，也不喝酒，也不喝茶，惟一的爱好就是监视别人，其实也就是随时观察丈夫和女儿的动向，看着她的两个“学生”，然后对他们的“过失”进行及时的批评。

他们从梅兰妮很小的时候，就开始吵架、闹别扭，原因五花八门，因为一块豆腐馊啦、因为被子晒出去没及时收回来被雨淋坏啦，或者什么也不因为，就像今天这样因为一根烟而吵起来，真让人受不了，好好的一个下午都让他们给毁啦。

白裙少女妮妮躲到另一个房间去。她轻手轻脚地把门关严，她生怕房门发出“砰”的一声响，怒气冲冲的妈妈听到了，再冲过来骂她。梅兰妮是在战战兢兢中长大的，从小到大在她的生活里很少有让她开心的事。所以，她喜欢关起门来一个人幻想，她把希望寄托于未来。

未来是什么样的呢？

未来就像藏在深红色盒子里的一件礼物，时间不到，不允许被打开。

逃避到幻想的世界里，就可以不被周围的噪音所打扰，在自己的内心世界里做一回“白裙公主”。她只有一个娃娃，到很大的时候还经常拿出来把玩。娃娃是会动眼睛的那种，妈妈称她为“动眼娃娃”。妮妮身上的连衣裙就是模仿娃娃身上的裙子做的，是妈妈一针一线缝出来的。

妈妈手很巧，就是嘴太毒，什么事到她嘴里都变了味。

梅兰妮坐在窗前的一把椅子上，凝望着远山。她知道在不久的将来，存在着一个“未来”，她只希望在“未来”里没有吵闹，安安静静地过日子。她对未来希望不高。

考上大学

现在好了，考上大学，梅兰妮的生活相对自由了，不用再听父母那忽高忽低的吵闹声。她每天早早起床跑步，第一个来到教室，听课比谁都认真，她仰着脸，她的脸像月亮一样明艳照人，无法用“美丽”两个字来形容。

这个坐在第一排的漂亮女孩很早就引起了物化教师孙启孟的注意。孙启孟三十岁上下，身材瘦长，说话的音调不紧不慢，在这种声音里无论男女都很容易进入梦乡。班里有一个失眠特别厉害的女孩，一上孙老师的课就呼呼大睡，周围同学就跟她开玩笑说：“李小路，你干脆嫁给孙老师算了！”

全班同学都哈哈大笑，只有小路一人伤心地哭了。

“同学们又没有恶意，你干吗那么敏感呀？”

私下里梅兰妮问李小路，是不是有什么别的原因，才如此敏感的？李小路告诉梅兰妮，她对孙老师真的有好感，换句话说，是暗恋。梅兰妮听后目瞪口呆。

“可他是老师呀。”

“老师又怎么啦？老师不是人吗？其实，我暗恋他已经好久了。我一想到他

就睡不着觉，每天晚上老想他，可上他课的时候，不知怎么就睡着了。”

白日里同学们嘲笑的声音嗡嗡的还在耳边，李小路觉得很委屈，就拉梅兰妮一起去散步，她俩边走边聊，因为这件事拉近了她俩的关系，使她俩成为“闺中密友”。

女孩子差不多都有“闺中密友”这回事，就像成长过程中的一个必经阶段，想跳也跳不过去，大多数女孩都是按部就班，一格一格地成长，现在，梅兰妮和她的“闺中密友”就成长到“初恋”这一格了。

梅兰妮高中的时候就有过一次初恋，但李小路没有，她完完全全把自己的感情给了在当时看来不可能恋爱的男人。跟30岁的男教师谈恋爱，这是当时琼瑶小说里才有的情节，在现实生活中不可能发生。80年代初，人们还很保守，越轨的事情统统不能接受，“师生恋”更被视为洪水猛兽。

李小路说：“兰妮，你不会笑话我吧？你不会觉得这种事特恶心想吧？”

梅兰妮说：“怎么会呢？我高中时也喜欢过男生，不过没有挑明罢了，你在这种心情我理解。”

“那你帮我去找他一趟好不好？”

“我啊？”

梅兰妮真没想到这一次校园散步，竟弄得自己一身重任，想推也推不掉。这时候，她看到不远的地方有一块草地，草地旁有一盏玉兰花形状的路灯，奶白色的灯光下，一群男孩子围坐在一起弹吉他，唱歌。心里就生出一个念头——同年龄的男孩子真是幼稚啊，难怪李小路不想跟他们交往呢。

是这样开始的

要讲梅兰妮的故事，不能绕过这次非同寻常的恋爱——一次轰动全校的师生恋。回想起来，这一切都要怪李小路，是她先看上那位老师，要梅兰妮去接近他的。梅兰妮总是被命运打好包，然后丢向某个地方。她的每一次叛逆都不是主动而为的，按她自己的话说，她的与众不同完全都是被动的。

事情是这样开始的。

下午，学校办公楼的楼道里出奇的安静，梅兰妮是第一次走进这座办公楼，她有些转向，明明看到楼梯口的指示牌上写着“物化417”，可是她在楼道里转了

一圈都没有找到“417”这个门牌号。

梅兰妮第一次感到孤单。小时候，她一直跟随着样样事都要抢先、争强好胜的母亲，虽然有时候也很心烦，但毕竟是很踏实的，因为什么事来了都有母亲挡着，现在没有人再拉着她的手了，什么事都要她自己决定，自己亲自去闯一闯。

转了一圈，梅兰妮发现这是一个环形办公楼，“物化417”一定隐藏在什么地方，她决定大胆地往前走，找到孙老师的办公室，然后把李小路的事大大方方告诉老师，这件事就算办妥了。

可是，这件事比预想的要艰难许多，办公室一个挨着一个，个个房门紧闭，想要找个什么人问一下都没有可能。就在这时，一个看不见的小台阶出现在脚下，梅兰妮踉跄了一下，差点儿摔一跤。为保持平衡，她不得不随着惯性一路小跑了起来。

这一小跑不要紧，云开雾散，躲在暗中的东西一下子浮出水面，她遇见了一扇半开着的门，从开着的门缝里她看见里面坐着一个人，侧影很像孙老师。

“原来你在这儿呀！”

“我一直在这儿。”

“刚才我迷路了。”

“噢，”孙老师慢条斯理地说，“第一次来的人差不多都跟你一样。”

他的话大有深意，让梅兰妮觉得特别有嚼头。日后梅兰妮独自一人躲在下铺的蚊帐里想这句话，想了好多遍。

“你坐。”孙老师说。

房间里开着电风扇，桌上的纸张、卷子都用重物压着，但边角处仍被动力强劲的风扇吹动着，发出哗啦哗啦的响声。孙老师手里拿着一只茶杯，眼睛始终有些躲闪，似乎想要避免什么，但又躲不过去，终于抬起脸来目光直视着对面的女孩，女孩荷叶边的裙摆被风吹得一波一波地动，四下里静默无声。

老师记得这张脸。她总是坐在第一排，从下面仰望望着他。女孩的脸就像瓷娃娃一样，白皙、紧实、有光泽，该凸的地方凸，该凹的地方凹，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流连顾盼，一看到她，男人无端地会感到紧张，后脖颈处就冒出一些虚汗来。

“老师你怎么啦？”

“没什么。我知道你会来找我的。我知道会有这么一天，你就像仙女一样突然出现在我面前，让我觉得整个世界都不一样了。”

“老师真会说话，可是你误会我了。”

“不，我了解你，你不用跟我解释。让我们从现在开始，再也不要说‘误会’这个词了，好吗？”

梅兰妮呆呆的，说不出话来。她知道她把事情给弄拧了，可是已经没有办法回头了。人生中有许多事情都是满拧的，你想要干这一样，却偏偏干了那一样。你以为这个计划万无一失，而事情偏不按计划走，另一个意想不到的计划来到你身边，并且，轻而易举地让你给做成了。

孙老师和梅兰妮的这场恋爱，就是一场意外。

秘 密

前面说过，梅兰妮是一朵大牡丹。大牡丹是由小牡丹长成的，要想练成一个有魅力的女人，非经历几场脱胎换骨的恋爱不可。梅兰妮本来可以顺顺利利地读书，做个无忧无虑的大学生，可她偏偏一不小心怀揣了秘密。

她以前上课的时候，是那种坦坦荡荡的无邪神情，老师在上面讲，她在下面仔仔细细地记笔记。旁边女生要跟她说话，统统被她一个手指竖在嘴唇上给拒绝了。现在呢，因为心里有了秘密，她变得古怪而且心不在焉起来。

“他到底什么态度嘛？”

“我不知道。”

“你到底跟他说了没有？”

“说了。”

“他是不是有点喜欢我？”

“他知道我的名字怎么写吗？不是露水的露，是马路的路……”

那天是孙老师的课。孙老师正在台上踱着方步，坐在一起的两个女生却在不停地耳语。他注意到其中之一就是那天到办公室去找他的梅兰妮，另一个女孩头发短短的，跟个假小子似的，他心里一直叫她“假小子”，却从来不知道她叫什么。

孙老师也没意识到底下两个女孩正在议论他。

孙老师喜欢在台上走来走去，神态自若，说话风趣幽默，课堂上不时发出会心的笑声。这种情况在这所学校的课堂上是不多见的，所有学生都被孙老师吸引住了，只有梅兰妮在别人该笑的时候毫无反应。她走神了。

她一直在想那天下午孙老师跟她说的话。其实那天他们也没说什么，但不知为何，梅兰妮总是想那个下午，就像脑子出了问题，翻来覆去地想。她想起窗帘后面透过来的阳光，想起电风扇把干燥的热风呼啦啦地吹过来，又吹过去。

孙老师拿起手中的茶杯，抿了一口茶说：“你妈妈脾气很坏，你很怕她。”

女孩吃惊地笑起来：“你怎么知道的？你又不是算命的。”

“我就是算命的。”

“那你还知道什么？”

“我还知道你父母感情并不好，他们表面上还可以，但实际上并不幸福。他俩经常吵架。是你母亲的问题，你母亲性格太要强了。”

“天哪，你不会是我妈的朋友吧？”

“怎么可能？我连你都刚刚认识，我怎么可能认识你妈？我不过是推测而已。”

“那……”

梅兰妮还想问点什么，这时候，有个女教师手里拿着一摞卷子，脚跟嗒嗒地从外面走进来。那女教师穿着一身米色夏季套装，黑色细高跟鞋，表情严肃得就像校长。

“孙老师，再见。”

她只记得临走时跟老师说了再见，至于有没有跟老师提起另一个女孩的事，有没有提“李小路”，她完全不记得了。接下来的几天，他们一直没有单独接触的机会，她甚至以为孙老师把这事给忘了。或者，当时她就误会了老师的意思，换句话说，老师当时可能不是那个意思，只是自己自作多情罢了。

这想法使梅兰妮感觉到了痛苦，仿佛一场恋爱刚刚开始，她就失恋了。周末回到家中，梅兰妮还没进门，就听到父母大声吵闹的声音，那声音在楼道里传得哪儿哪儿都是，让梅兰妮觉得非常丢脸。还有一些邻居打开门来听，看她过来赶紧把门关上。对于这种狭窄的、不隔音的居民楼，梅兰妮简直烦透了。

若干年以后，梅兰妮围着她的羊绒披肩，坐在宽大的落地窗前，享受着午后的阳光和高级住宅里才有的那种安静的时候，耳边会随时响起喧哗之声。这种喧哗之声会在意想不到的时候突然而至，如同潮水一样，涌动一阵之后，再慢慢退去。

梅兰妮不想听到那些声音，在她成为一个有钱女人之后，她甚至连偶尔楼下有小孩堆沙子的声音都不能忍受，派保姆去把那孩童轰走。

父母的吵闹并没有因为她的到来而终止。

梅兰妮自己用钥匙开门，进门之后看到父亲和母亲一左一右坐在沙发上，因为吵架两个人的面色都很不正常，父亲的脸很红，像是刚刚喝了酒，母亲却因气愤而变得面色惨白，他俩争执的内容做女儿的大致听了一下，是因为父亲的退休问题。父亲主张按时退休，给后来人让出职位，母亲却说他是一个没用的窝囊废，干革命哪儿有让的？要去争去抢去斗争，才能获得继续工作的权利。再说了，那么多人到年龄都不退，凭什么你要退呀！

母亲说得振振有词，她仿佛忘记了自己的身份，忘记了此时身在何处，她好像又站到了讲台上，面对学生夸夸其谈，横竖都是她有理，没人敢反驳她。

这时候，女儿开门进来。女儿就像个陌生人似的闯了进来，打断了她的讲演。她看了女儿5秒钟之后，才恢复了母亲的角色，漫不经心地问了句“你回来啦”，就又投入战斗，跟父亲脸红脖子粗地继续争吵。

每当这种时候，蚊帐就是梅兰妮的最好屏障，只要躲进自己那一方小小的空间，梅兰妮就会感到安全。她在蚊帐里自己跟自己说话，自己演戏给自己看，自己跟自己谈恋爱。虽然只有一墙之隔，父母却变成一个遥远的概念，他们的争吵已变得很轻微，他们变成了一对与自己无关的男女，他们再不会影响到这个女孩的情绪，她要想想她自己的事了，她最喜欢的人。

夏天的傍晚洗完澡，梅兰妮插上房门，光着身子钻进蚊帐。这是她最幸福的时光。身上的皮肤那个滑呀，滑得连她自己都忍不住要伸手摸一摸。窗外起风了。她听见母亲叫她关窗的声音，说外面就要下雨了。梅兰妮却躺在风雨飘摇的蚊帐里一动不动，她在想“不知道孙老师在干什么呢？”

石天意有搂着女人睡午觉的习惯，梅兰妮不知道这个习惯是不是自己惯出来的。石天意特别善于总结，他说夏天有两样好东西，第一样是冰镇西瓜，第二样就是午睡了。

他午睡的方法很特别，先用冰一点点地研磨女性的身体，后背、乳房、腰腹，一点点地用晶莹剔透的圆冰细细磨擦着，女人往往被弄得很凉、很痒，就格格地笑个不停，身体也扭动出好看的姿势来。每当这种时候石总的兴致就更高了，他要把她的身体凉透了才肯抱着她睡觉。梅兰妮就说：“原来，我跟冰镇西瓜的作用差不多啊。”

“你才知道啊？小傻瓜！”

这样的中午知了就会“滋——滋——”叫得很凶，梅兰妮在进入午睡之前，总会想一小会儿心事。她被人紧紧地抱着，心里感觉很安全。她想，中午的性欲



来自许多年前她的第一个男人的培养。男人姓孙，她一直管他叫“孙老师”。

孙老师有个习惯，他在食堂吃完中饭，要再回到办公室去看一会儿书，等到中午1点他才回宿舍睡午觉。这个习惯已经保持多年，这是梅兰妮跟孙老师好了之后才知道的。

自从那天下午梅兰妮为了同学李小路的事，闯进教师办公室，梅兰妮就一直想着什么时候才能再见到老师。课堂上的那些见面都不算，因为他们什么话也不能说，只能远远的四目相对，而且还不能让其他老师、同学看出来。

梅兰妮为见不到孙老师而感到万分苦恼，她感到自己有一肚子话要跟老师说，老师也有一肚子话想要告诉自己。可是，老师为什么不行动呢？这想法煎熬着她，让她坐立不安。晚上睡觉也成了问题，数羊数到一千多，还是睡不着。梅兰妮失眠了。

